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
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8日、2025年5月26日、2025年7月7日、2025年10月27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受让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9日、2025年5月27日、2025年7月8日、2025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规模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包含首次回购数量中的5,018,507股和后续回购数量中的11,232,400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2年1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根据2023年1月17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截至2023年1

月15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5,962,219股（“首次回购数量”）。

公司于2024年2月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根据2024年7月31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0），截至2024年7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11,232,400股（“后续回购数量”）。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不超过1,625.0907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1.3778%。其中首次受让1,545.0907万股，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标的股票总数的95.08%；预留部分80万股，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标的股票总数的4.92%。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认购情况

因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受让价格由3.79元/股（含预留部分）调整为3.77元/股（含预留部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按照前述调整后的受让价格，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61,265,919份，其中首次受让部分份额上限58,249,919份，预留份额上限3,016,000份。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实际认购份额为3,016,000份，与股东会审议内容一致。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持有人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涉及杠杆资金，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5年11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8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11月12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天

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奋斗者”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678%。

根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预留部分标的股票分 3 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预留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50%、30%、20%。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以上持有人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审议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议案时应回避表决；公司股东会审议与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事项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应回避表决。除前述情况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存在一致行动安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通过协议、其他安排与第一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扩大其所能够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数量的行为或事实。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保持独立，持有人会议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负责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公司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等事务方面将独立运行，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已存续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权益不进行合并计算。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于2025年5月26日通过股东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于2025年10月27日通过董事会审议，受让价格与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的差额部分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经测算，公司应确认预留部分总费用预计为471.20万元，该费用由公司在锁定期内，按解锁比例分摊，则2025年至2028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情况测算如下：

预留部分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25 年 (万元)	2026 年 (万元)	2027 年 (万元)	2028 年 (万元)
471.20	54.40	298.12	91.57	27.11

注：因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其他说明

（一）公司公布、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二）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天融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